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交　通　运　输　部
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公　　告

2026 年第 7 号

市场监管总局　交通运输部　国家粮食和储备局关于公布实行道路散装运输许可制度的重点液态食品目录的公告

根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的决定》（2025 年 9 月 12 日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市场监管总局、交通运输部、国家粮食和储备局联合制定了实行道路散装运输许可制度的重点液态食品目录，经国务院批准，现予公布。

自2026年7月1日起，道路运输经营者未取得许可的，不得从事目录范围内重点液态食品道路散装运输。

市场监管总局　　交通运输部

国家粮食和储备局

2026年2月3日

实行道路散装运输许可制度的重点液态食品目录

食品类别	食品品种	运输容器
植物油	食用植物油	专用货物运输罐式容器
	食用植物调和油	
	作为食用植物油原料的植物原油	
调味品	食醋	
	调味料酒	
酒类	白酒及其原酒	
	葡萄酒及其原酒	
	发酵型果酒及其原酒	
	食用酒精	
食糖	全蔗糖糖浆	
	蔗糖转化糖浆	
淀粉糖	果葡糖浆	
	葡萄糖浆	
	麦芽糖浆	

备注：食品品种名称依据有关标准确定。